广西壮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 广西军区政治工作局

关于组织开展我区移交安置工作进军营 “送政策、送服务、送温暖”活动的通知

桂退役军人〔2019〕23号

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各军分区（警备区）政治工作处、驻桂各有关部队政治工作部门：

为进一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和重要批示精神，确保我区退役军人事务部门成立第一年移交安置工作取得“开门红”，经研究，决定组织开展我区移交安置工作进军营“送政策、送服务、送温暖”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目标要求

通过深入开展移交安置工作进军营“送政策、送服务、送温暖”活动，帮助广大待移交安置的官兵进一步了解安置形势、把握安置政策，科学选择安置方式和安置去向，为圆满完成我区2019年度移交安置工作打下良好基础。

二、组织实施

由自治区退役军人厅移交安置处、就业创业处，各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及广西军区转业办、各军分区（警备区）政治工作处、驻桂各有关部队政治工作部门共同组织实施。

三、活动时间

2019年4月—5月，9月、11月(根据退役军人移交安置工作确定具体时间开展)。

四、活动对象

待移交安置的部队官兵。

五、活动方式

（一）集中宣讲政策。根据工作需要，可由部队集中组织相关人员，由地方同志宣讲政策；

（二）召开座谈会。选派待移交安置的官兵代表参加座谈会，地方通报当地去年安置情况，部队报告今年移交安置数量及相关工作情况，会上面对面解答待移交安置的官兵提出的问题；

（三）印发政策宣传手册。宣传手册可由组织开展宣传活动的各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负责印制；

（四）设置咨询台。在部队摆设咨询台，面对面为部队官兵答疑解惑；

（五）选派优秀退役军人到部队与大家谈感受，讲成长体会，为他们科学择岗就业把脉支招。

具体活动方式由各地协商驻地部队共同研究确定，既要确保宣传有成效，又不能影响部队正常秩序。如采取集中政策宣讲、座谈会等方式，建议军队转业干部、退役士兵分别开展。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要高度重视宣传活动，加强组织领导，周密部署，制定活动具体方案，抓好工作落实。主动与驻地部队沟通协调，明确活动的具体安排，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二）务求取得实效。**各地退役军人事务部门要结合当地实际，采取丰富多样的方式开展进军营“送政策、送服务、送温暖”活动，着力增强活动的针对性，为广大官兵讲清、讲透当前的安置形势、安置政策，面对面解答他们所关心的问题，使活动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效。

**（三）做好宣传报道。**各地要加强活动的宣传报道工作，要突出反映活动的浓厚气氛，突出反映与部队相互交流的生动场面，突出官兵在活动后的切身感受，努力营造浓厚的活动氛围。

广西壮族自治区退役军人事务厅 广西军区政治工作局

 2019年4月12日